# 医务管理系统对接改造项目参数

一、项目概述

根据医院业务需求，医务系统需要对医生的业务权限等进行管理，同时还需要对门诊就诊信息，手术开展信息等进行监测，因此需要HIS将相关业务数据提供给医务系统，确保医务系统功能正常运行。同时，医务系统将审核的医生权限传给HIS，HIS需要进行相应维护。

二、技术参数

**（一）视图编写**

药品属性查询

医生权限查询

医生字典查询

医生权限字典

医生权限维护（新增、删除、修改），日志管理

手术等级查询

手术字典查询

手术等级字典查询

手术等级维护（新增、删除、修改），日志管理

手术权限查询

手术权限字典查询

手术权限维护（新增、删除、修改），日志管理

门诊就诊情况查询

手术开展情况查询

病案首页数据查询

1. **程序改造**

1.数据源类型：明确对接的各类数据源，需要满足医务系统的对接要求。

2.在门诊医生站，住院医生站集成打开医务系统链接按钮。

3.在住院医生站的手术申请中添加手术相关选项，如“是否计划手术”选项等。

三、商务要求

**1.技术文档交付**

项目验收时，成交供应商应提交完整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接口标准及规范》《系统部署安装操作说明书》《用户操作手册》，确保医院能全面了解系统建设情况，为后续运维提供依据。

**2.系统标准接口**

本项目提供与医院相关系统进行对接，服务商需提供标准接口文档并协助医院进行对接，确保系统间的互联互通与数据交互顺畅。

四、项目管理与团队要求

**（一）项目管理方案**

服务商需提供详尽项目管理方案，涵盖实施进度表、项目组织结构、项目质量控制等内容，确保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各环节质量达标，满足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

**（二）项目团队组成**

1. **项目工作组成立**

为了保证本项目成功实施，应成立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工作组，以配合院方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系统的运行维护和平台、业务的应用推广。在项目实施期内，保持项目团队稳定，未经院方同意，项目组人员不得变更。项目实施人员需严格遵守招标方的有关管理制度。

1. **成员组成及资质要求**

**实施工程师 ：**至少配备1名具备丰富同类项目管理经验的实施工程师，且需获得我院认可，保证项目实施的专业性和针对性。

**项目开发人员 ：**不少于2人，开发团队成员均需具备同类项目实施经验，能熟练运用相关技术解决项目中遇到的问题，保障系统开发质量。

**3.项目交付期**

项目实施工期为40天，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系统部署、模板开发、接口对接、测试优化等各项工作，按时交付高质量的项目成果。

**（三）项目验收**

**1.验收组织** ：实施完毕后，由医务科及信息网络中心组织验收，全面检查系统功能、性能、文档等是否符合要求。

**2.验收依据** ：采购文件条款、软件使用说明及国家有关的检验标准均为验收的依据。

**3.验收程序** ：验收时服务商必须派代表在场,功能确认无误后，由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五、售后服务要求

1. **技术服务支持**

**1.服务方式**

提供 7×24 小时全天候技术咨询服务， 包含远程技术支持和现场技术支持两种方式，涵盖电话、在线通讯工具及邮件等多渠道即时响应。针对系统瘫痪、数据泄露等紧急事件，需在短时间内启动远程处置，工程师及时抵达现场进行处理；非核心功能故障需2小时内响应并48小时内修复。服务团队须配备节假日应急备班机制，有备班人员随时响应，确保全时段覆盖。

**2.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质保期内免费维护，确保系统在质保期内的稳定运行与性能优化。

**（二）系统维护与升级**

1. **日常维护**

定期对系统进行巡检、优化，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问题，确保系统性能稳定，每月至少提供一次系统运行报告，详细说明系统运行状况、问题处理情况及优化建议。

1. **功能升级**

根据医院业务发展及患者需求变化，及时对系统功能进行升级完善，免费提供系统升级、安全补丁及功能优化，升级内容需提前与医院沟通确定，升级过程不得影响医院正常工作。

六、培训要求

服务商应制定人员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应包括培训目的、培训对象和范围、培训时间安排、培训内容、培训组织方式等。根据院方实际需要提供多种培训方式，对各类人员提供适当的培训内容，要求达到用户能够独立操作使用本系统的目标，提升医院整体对系统的应用能力与管理水平。

七、其他要求

**（一）数据安全与保密**

服务商需采取严格的数据安全措施，确保医院数据在传输、存储、使用等环节的安全，防止数据泄露、篡改等安全事件发生。同时，对在项目实施及服务过程中获取的医院敏感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医院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使用。

**（二）网络安全自查**

服务期内，服务商需积极配合我院定期开展网络安全自查工作，自查内容至少包括系统日常运行情况、系统漏洞等，及时发现并处理安全隐患，保障医院信息系统的安全性。

**（三）安全审计配合**

配合我院定期进行安全审计工作，审计内容至少涵盖系统账号、权限、操作行为和安全技术措施有效性等方面，确保系统运行符合安全规范，及时整改审计发现的问题。

**（四）数据资源共享**

1. 服务商须严格履行数据资源共享义务，积极配合完成与上级主管部门指定系统平台的数据接口对接及系统平台互联互通工作，打破信息孤岛，实现数据共享共用，提升医疗信息化水平。
2. 在技术对接过程中，不得附加任何形式的接口调用费用条款，杜绝因接口对接费用等争议影响跨层级、跨部门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与业务协同工作，保障数据共享工作的顺利推进。